

114 學年度特殊選才單獨招生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

第一聯 義守大學存查聯

姓 名		身分證字號	
准考證號		錄取學系	
本人聲明放棄貴校 114 學年度特殊選才單獨招生入學資格，特此聲明，絕無異議。 此致 義守大學 ※請勾選放棄原因：			
☐ 1.錄取他校特殊選才單獨招生 ☐ 2.決定參加繁星推薦/申請入學/分發入學 ☐ 3.錄取四技二專特殊選才聯合招生 ☐ 4.決定參加四技繁星推薦甄選入學/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☐ 5.決定參加四技技優保送入學/甄審入學/甄選入學/聯合登記分發 ☐ 6.其它：_____			
分發錄取生 簽章		家長(監護人) 簽章	
聯絡電話	住家： 手機：	義守大學承辦 單位章及日期	年 月 日

【請勿自行撕開】

114 學年度特殊選才單獨招生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

第二聯 錄取生存查聯

姓 名		身分證字號	
准考證號		錄取學系	
本人聲明放棄貴校 114 學年度特殊選才單獨招生入學資格，特此聲明，絕無異議。 此致 義守大學 ※請勾選放棄原因：			
☐ 1.錄取他校特殊選才單獨招生 ☐ 2.決定參加繁星推薦/申請入學/分發入學 ☐ 3.錄取四技二專特殊選才聯合招生 ☐ 4.決定參加四技繁星推薦甄選入學/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☐ 5.決定參加四技技優保送入學/甄審入學/甄選入學/聯合登記分發 ☐ 6.其它：_____			
分發錄取生 簽章		家長(監護人) 簽章	
聯絡電話	住家： 手機：	義守大學承辦 單位章及日期	年 月 日

※注意事項：

- 錄取生如欲放棄入學資格，應於 114 年 3 月 3 日(星期一)12:00 前填妥「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」，先以傳真方式(07-6577477、07-6577478)，再郵寄正本[以 114 年 3 月 3 日(星期一)前之郵戳為憑]至本校招生組辦理之，否則不得參加 114 學年度繁星推薦、申請入學、分發入學、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、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、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、四技二專之技優保送入學、技優甄審入學、甄選入學與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。
- 超過上述時間後，因其他因素欲放棄入學資格者，應填妥本聲明書並附「掛號回郵信封一個」(郵寄至國內者，請貼足掛號郵資；郵寄至國外者，請自行貼足郵資之郵票，並填妥收件人姓名、地址)，將以上二項資料備妥後，於 114 年 7 月 9 日(星期三)前，以掛號方式郵寄至 84001 高雄市大樹區學城路一段 1 號 義守大學特殊選才招生委員會 收(信封左下角註明「特殊選才單招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」字樣)。從國外郵寄者，請先將放棄入學聲明書以 E-mail 方式(dradm@isu.edu.tw)通知本校，再以快捷郵件寄送【此階段放棄者，已無法參加上述各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】。經本校招生委員會於聲明書蓋章後，本校存查第一聯，第二聯以掛號寄回給考生存查。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考生及家長務必慎重考慮。